

惠理价值基金

每单位资产净值：A类别美元 - 588.66美元 | B类别美元 - 253.24美元 | C类别美元 - 31.81美元 | D类别美元 - 14.22美元
基金资产总值：1,165.0百万美元



★★★★
晨星号评级™*
截至30-06-2026

香港「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合格基金△

2026年6月

- 惠理价值基金(「基金」)主要投资于亚太区股票，尤其着重重大中华地区。
- 基金投资于中国相关公司及新兴市场，故涉及一般不会在发达市场出现之风险，包括较高政治、税务、经济、外汇、流通性及监管风险。
- 由于基金集中投资于亚太区，尤其中国相关公司，故亦需承受投资集中风险。基金之价值或会巨幅波动及可于短时间内大幅下滑。阁下可能损失投资的全部价值。
- 基金可投资于衍生工具，该投资工具可涉及重大风险，例如交易对手违约、破产或流通性风险，有可能引致基金蒙受严重损失。
- 就派息单位而言，基金经理目前有意每月分派股息。然而，息率并不保证。派息率并非基金回报之准则。基金在支付派息时，可从资本中支付派息。投资者应注意从资本中支付派息时，即表示及相当于从阁下原本投资的金额中，或从该等金额赚取的资本收益中退回或提取部份款项，可能即时导致单位价值下跌。
- 阁下不应仅就此文件提供之资料而作出投资决定。请参阅有关基金之解释备忘录，以了解基金详情及风险因素。

投资目标

本基金旨在从基本因素分析具升值潜质的投资项目，挑选其市值相对其内在价值而言有重大折让的股票，从而达致持续理想回报。本基金将会集中投资亚太区股市(尤其重大中华地区)，但并无地域性、领域性或行业性比重限制。

基金成立至今表现



基金表现

	A类别美元	B类别美元	C类别美元	指数 ¹
年初至今	+16.0%	+15.7%	+16.2%	+16.6%
一个月	-2.8%	-2.9%	-2.8%	-2.8%
一年	+39.9%	+39.1%	+39.7%	+36.5%
三年	+74.1%	+71.5%	+72.1%	+88.6%
五年	+4.5%	+1.9%	+2.2%	+25.7%
成立至今总回报	+5,786.6%	+2,432.4%	+218.1%	+1,188.4%
成立至今年度化收益率 [△]	+13.0%	+11.3%	+7.2%	+8.0%

资产净值及代码

类别 ²	资产净值	ISIN编码	彭博资讯编码
A类别美元	588.66	HK0000264868	VLPARAI HK
B类别美元	253.24	HK0000264876	VLPARBI HK
C类别美元	31.81	HK0000264884	VLPARCI HK
C类别美元每月分派	12.09	HK0000360880	VLCCMDU HK
C类别港元 ³	249.4556	HK0000264884	VLPARCI HK
C类别港元每月分派	12.09	HK0000360898	VLCCMDH HK
C类别澳元对冲	22.25	HK0000264892	VLCHAUD HK
C类别加元对冲	23.01	HK0000264900	VLCHCAD HK
C类别港元对冲	20.05	HK0000264934	VLCHCHH HK
C类别纽元对冲	23.59	HK0000264918	VLCHNZD HK
C类别人民币对冲	20.30	HK0000264942	VLCHCRH HK
C类别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11.20	HK0000362258	VLCCMRH HK
C类别人民币	22.13	HK0000264926	VLCHCRM HK
C类别人民币每月分派	12.14	HK0000362241	VLCCMDR HK
D类别美元	14.22	HK0001047114	VLPACDU HK
D类别美元每月分派	13.77	HK0001047122	VLPADMU HK
D类别港元	14.35	HK0001047072	VLPACDH HK
D类别港元每月分派	13.90	HK0001047080	VLPACDM HK
D类别澳元对冲	13.96	HK0001047130	VLPADAH HK
D类别加元对冲	13.87	HK0001047148	VLPADCH HK
D类别纽元对冲	13.83	HK0001047155	VLPADNH HK
D类别人民币对冲	13.63	HK0001047163	VLPADRH HK
D类别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13.47	HK0001047171	VLPADMR HK

派息记录 — 每月分派类别⁴

(旨在每月派息。派发息率并不保证。股息可从股本中分派。请注意上述风险披露)

类别 ²	每单位派息	年化息率	除息日
C类别美元每月分派	0.0196	1.9%	30-06-2026
C类别港元每月分派	0.0194	1.9%	30-06-2026
C类别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0.0063	0.7%	30-06-2026
C类别人民币每月分派	0.0209	2.1%	30-06-2026
D类别美元每月分派	0.0222	1.9%	30-06-2026
D类别港元每月分派	0.0220	1.9%	30-06-2026
D类别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0.0076	0.7%	30-06-2026

本基金 — A类别美元：按月表现

年度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年度表现
2017	+6.1%	+1.9%	+3.7%	+2.6%	+5.7%	+3.0%	+4.5%	+3.5%	+0.3%	+4.9%	-0.1%	+1.8%	+44.9%
2018	+10.8%	-5.7%	-2.5%	-1.8%	+1.5%	-5.8%	-0.2%	-4.4%	-1.1%	-13.7%	+4.8%	-5.8%	-23.1%
2019	+10.6%	+7.2%	+2.4%	+1.5%	-10.3%	+7.1%	-0.5%	-1.5%	+0.3%	+5.5%	+1.4%	+6.4%	+32.4%
2020	-7.3%	-1.3%	-10.0%	+8.2%	+2.4%	+9.9%	+6.9%	+3.4%	-1.7%	+4.4%	+10.2%	+9.7%	+37.6%
2021	+4.9%	+2.1%	-3.7%	+5.1%	+1.0%	-0.3%	-12.7%	+4.1%	-3.0%	+1.6%	-3.2%	-1.3%	-6.6%
2022	-8.3%	-4.9%	-8.9%	-5.4%	+1.7%	+2.3%	-7.0%	+1.3%	-12.2%	-15.0%	+26.0%	+3.9%	-28.1%
2023	+11.5%	-8.5%	+1.9%	-3.8%	-5.7%	+3.2%	+7.2%	-6.1%	-3.9%	-5.2%	+6.8%	-0.4%	-5.0%
2024	-7.5%	+6.2%	+1.2%	+2.8%	+2.5%	+0.6%	-3.9%	-0.6%	+14.8%	-3.1%	-4.1%	+4.3%	+11.8%
2025	+1.1%	+7.5%	-1.6%	-3.9%	+5.9%	+4.8%	+5.6%	+6.1%	+9.0%	-0.3%	-2.2%	+1.3%	+37.6%
2026(年初至今)	+4.0%	+1.4%	-7.7%	+15.4%	+6.3%	-2.8%							+16.0%

[△] 本基金为香港自2024年3月1日起生效之新资本投资者入境计划的合资格集体投资计划之一。

[△] 年度化收益率是基于发布的资产净值自基金成立日计算。

最大持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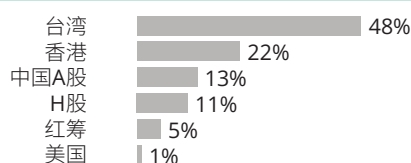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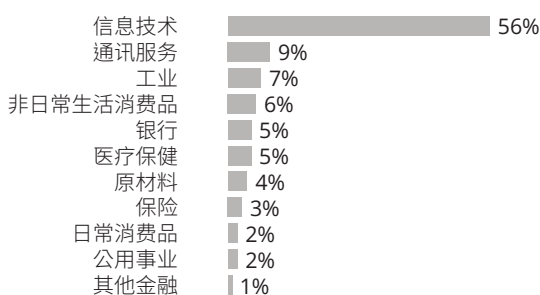
名称	行业 ⁵	% ⁶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	9.8
台光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	6.8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通讯服务	6.6
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	4.4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	4.3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4.2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3.5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7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	2.5
广州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	2.3

这等股份占本基金资产总值47%

投资组合特色

截至2026年6月30日

市盈率	17.4倍			
市帐率	2.3倍			
组合收益率	2.1%			
	A类别 美元	B类别 美元	C类别 美元	指数 ¹
年度化波幅率(三年) ⁷	19.5%	19.5%	19.7%	19.0%

组合(上市)地区分布⁶组合行业分布^{5,6}

基金资料

基金经理：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础货币：	美元
信托人及保管人：	汇丰机构信托服务(亚洲)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4月1日
	- A类别美元
	1996年5月15日
	- B类别美元
	2009年10月15日
	- C类别美元
	2014年3月17日
	- C类别美元/港元/人民币/人民币对冲
	2015年10月28日
	- C类别人民币对冲
	2015年11月30日
	- C类别港元对冲
	2015年12月1日
	- C类别人民币
	2017年10月16日
	- C类别美元/港元/人民币/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2025年2月24日
	- D类别美元
	- D类别美元每月分派
	- D类别港元
	- D类别港元每月分派
	- D类别美元对冲
	- D类别港元对冲
	- D类别人民币对冲
	- D类别人民币对冲每月分派
	每日基金赎回(A类别及B类别)
	每日(C类别及D类别)

交易频率：

不论投资者持有的是A、B、C或D类别，他们均投资在同一基金。由2002年4月12日及2009年10月15日起，本基金已停止发行A及B类别，目前只提供C及D类别认购。

基金收费及认购资料

	A类别	B类别	C类别	D类别
最低认购金额	不接受认购	不接受认购	10,000美元或等值金额	
最低继后认购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000美元或等值金额	
认购费用	不接受认购	不接受认购	最高为5%	
管理费用	每年0.75%	每年1.25%	每年1.25%	每年1.50%
表现费用 ⁸	15%以新高价计算			不适用
赎回费用	不适用			

资深投资成员

高级投资董事：何民基，CFA
首席投资总监—多元资产投资：钟慧欣，CFA
投资董事：罗景，CFA；于霄，CFA
基金经理：洪伟明，CFA；刘斐凡

主要基金及公司奖项



领先基金2025卓越大奖(1年回报)
大中华股票类别：惠理价值基金
~《彭博商业周刊/中文版》

领先基金2025卓越大奖(5年回报)
大中华股票类别：惠理价值基金
~《彭博商业周刊/中文版》

金牛海外互认基金奖(一年期)
~2020及2021年中国海外基金金牛奖

扫描二维码¹⁰：



基金文件 投资者通告

资料来源：惠理，汇丰机构信托服务(亚洲)有限公司，FactSet及彭博资讯。所有资料截至上列月之最后计值日(特别列明除外)，表现以基础货币资产净值计，收益再拨作投资及已扣除所有费用。指数仅供参考之用。欲索取投资组合的披露政策，请电邮至fis@vp.com.hk联络基金经理。

* © Morningstar 2026. 保留所有权利。此外包含的资讯为：(1)为晨星和/或其内容提供者所专有；(2)不得复制或流通；以及(3)并不保证是准确、完全或及时的。晨星及其内容提供者对于使用这些资讯所造成的损害或损失，概不承担任何责任。1. 2004年12月31日前，指数表现以「恒生价格回报」指数计算，其后至2017年9月30日以「恒生总回报」指数计算。「恒生总回报」指数包括股息再投资的表现而「恒生价格回报」指数并不计算股息之表现。自2017年10月1日起以摩根士丹利金龙指数(净总回报)计算，表现包括股息再投资及已减除预扣税。2. 各对冲单位类别将尽量把基金之基础货币就各对冲单位类别作对冲安排。然而，若以基金基础货币来衡量对冲单位类别表现的波动性，其可能较基金基础货币单位类别为高。对冲单位类别可能适合欲减低其所选择之货币与基金基础货币之间汇率变动之影响的投资者。3. 投资者应注意惠理价值基金「C类别」的基础货币为美元。「C类别」的港元等值单位资产净值报价仅作参考之用，并不应被用于认购或赎回的计算。「C类别」的基础货币转换通常于相应的基金交易日以当时的汇率进行(由基金的信托人或托管人决定)。投资者应注意美元汇率波动可带来的风险。4. 由于股息可从资本中支付，可能导致每股/单位资产净值即时下降，并可减少基金可用于未来投资及资本增值的资本。派息并非保证，或会有所波动。过去的派息并不代表未来的趋势，或派息可能更低。派息及其频率由经理决定。基金派息率不应与基金表现、回报率或收益率相混淆。正派息率并不意味着正回报。年率化息率的计算方法：以每月分派类别为基础—(最近一次之股息/股息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x 12。请参阅有关基金之解释备忘录，以了解基金派息政策等详情。5. 分类是根据全球行业分类标准。6. 投资分布表示净额投资分布(长仓投资减去短仓投资)。衍生工具，如指数期货，是根据损益计算(而非名义持仓)。7. 波幅是基于过去三年的每月回报，根据标准差计算理论风险之衡量。8. 表现费用是按单位资产净值于年末表现(未扣除表现费及包括有关分派)的增幅以「新高价」为基础而计算，此乃累计单位类别的历史年末高位净值(及就派息类别而言，经分红调整后的净值)。倘在任何一年内基金蒙受亏损，将不会收取表现费用，直至该等亏损完全获弥补为止，此以新高价计算之原则。9. 该奖项颁发予从公募及私人海外界别募集资金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机构和 相关基金经理。该奖项旨在表彰机构和基金经理之长期及稳定业绩盈利能力，同时亦计及中至长期(1至3年)基金机构和基金经理的绩效和风险管理能力。10. 仅供香港投资者使用。

投资涉及风险，基金单位价格可升亦可跌，基金过往业绩并不表示将来的回报。投资者应参阅有关基金之解释备忘录，以了解基金详情及风险因素，投资者应特别注意投资新兴市场涉及之风险。本报告所列出的数据是搜集自被认为是可靠的资料来源，然而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并不保证由第三方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在决定认购基金之前，您或应征询财务顾问的意见。如果您选择不征询财务顾问的意见，则应考虑该基金产品对您是否适合。

致澳门特别行政区投资者：以上所提及的基金已获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及澳门金融管理局认可之外地投资基金。然而，证监会及澳门金融管理局认可并不等如对该等基金作出推介或认可，亦不是对该基金的商业利率或表现作出保证，更不代表该基金适合所有投资者，或该基金适合任何个别投资者或任何类别的投资者。该基金并非根据澳门特别行政区法律设立，其监管、治理及投资者保护标准可能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有所不同。上述基金不受澳门的存款保障计划保障。管理人：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证监会中央编号AFJ002)/惠理基金管理公司(证监会中央编号ABN759)。本内容并未经澳门金融管理局审核。

致新加坡投资者：本基金于新加坡登记为限制计划(Restricted Scheme)，并只发(i)机构投资者及(ii)根据新加坡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04及305条所定义的相关人士或发售建议之任何人士。Value Partner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公司注册编号为200808225G。本宣传文件并未经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审阅。

致英国投资者：本文件由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在英国向和/或仅针对《2013年Alternative Investment Fund Managers Regulations》的专业投资者发行，因此根据Financial Services and Markets Act 2000(「FSMA」)(Financial Promotions) Order 2005第29(3)条，本资料不受FSMA第21条的金融推广限制。投资本基金的机会只适用于英国的此类人士，英国境内的任何其他人士不得依赖或采取行动。

本文件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刊发：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